

核二廠燃料廠房三樓裝載池設備修改及安裝工作申請案
結構材料分組第二次審查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5 年 10 月 21 日（五）13：40-17：30

二、地點：原子能委員會六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張處長 欣

四、出席人員：（敬稱略）

審查委員：單秋成、廖克弘、楊經統

本會核安中心：康龍全、周 鼎

本 會：何恭旻、曹松楠、廖柏名、陳訓元、熊大綱

台電公司：簡福添、黃平輝、蘇立基、吳逸群、吳正璽、王健富

邱垂彥、楊東拾、吳信諺

泰興公司：蔡榮鎧、陳景疇、楊岳勳、王安宇、廖庭億

工研院：吳佑宗、黃培勳、謝東軒、陳春弟、盧廷鉅、蔡太平

S&A 公司：曾紫銘、朱毅倫

五、記錄：熊大綱

六、會議決議事項：

1. 請台電公司依據會議討論與說明事項，修訂相關 RAI 答覆說明及報告內文。
2. 會議中台電公司承諾修訂或補充之文件，請儘早提送本會承辦人，俾利後續審查作業。
3. 請本案審查委員及同仁於 10 月 26 日前提出後續審查意見，交予本會承辦人臧逸群技正(yctzang@aec.gov.tw)。
4. 本案結構材料分組將於一個月後擇期召開第三次審查會議。

七、散會(17 時 30 分)